

证券代码:688268 证券简称:华特气体 公告编号:2026-048  
转债代码:118033 转债简称:华特转债

### 广东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实施“华特转债”赎回暨摘牌的 第七次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赎回登记日:2026年6月9日
- 赎回价格:100.3329元/张
- 赎回款发放日:2026年6月10日
- 最后交易日:2026年6月4日
- 2026年6月5日起,“华特转债”停止交易
- 最后转股日:2026年6月9日

截至2026年6月4日收市后,距离6月9日(“华特转债”最后转股日)仅剩3个交易日,6月9日为“华特转债”最后一个转股日。

- 本次提前赎回完成后,“华特转债”将自2026年6月10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摘牌。
- 投资者所持可转债除在规定时间内通过二级市场继续交易或按照82.75元/张的转股价格进行转股外,仅能选择以100元/张的票面价格加当期应计利息(即100.3329元/张)被强制赎回。若被强制赎回,可能面临较大投资损失。
- 特提醒“华特转债”持有人注意在限期内转股,以避免可能出现的投资损失。

广东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自2026年4月21日至2026年5月14日期间,满足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不低于公司“广东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华特转债”)当期转股价格82.75元/股的130%(即107.58元/股)。根据本公司《广东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约定,已触发“华特转债”的有条件赎回条款。公司于2026年5月14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前赎回“华特转债”的议案》,决定行使提前赎回权,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对赎回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华特转债”全部赎回。

现依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可转换公司债券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募集说明书》的有关条款,就赎回有关事项向全体“华特转债”持有人公告如下:

#### 一、赎回条款

根据公司《募集说明书》,“华特转债”的赎回条款如下:

##### (一)有条件赎回条款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内,如果公司股票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一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130%(含130%),或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未转股余额不足人民币3,000万元时,公司有权决定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IA=B×ix/365

IA:指当期应计利息;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持有的将赎回的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

i:指可转换公司债券当年票面利率;

t: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计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除权、除息等引起可转债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及之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

##### 二、本次可转债赎回的有关事项

##### (一)赎回条件的成就情况

公司股票自2026年4月21日至2026年5月14日期间,满足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不低于“华特转债”当期转股价格82.75元/股的130%(即107.58元/股),已触发《募集说明书》中规定的有条件赎回条款。

##### (二)赎回登记日

本次赎回对象为2026年6月9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登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华特转债”的全部持有人。

##### (三)赎回价格

根据公司《募集说明书》中关于提前赎回的约定,赎回价格为100.3329元/张。计算过程如下: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IA=B×ix/365

IA:指当期应计利息;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持有的将赎回的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

i:指可转换公司债券当年票面利率;

t: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计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当期计息年度:2026年3月21日至2027年3月20日,票面利率为

1.50%。

计息天数:自2026年3月21日至2026年6月10日(算头不算尾)共计81天。

每张债券当期应计利息IA=B×ix/365=100×1.50%×81/365=0.3329元/张(四舍五入后保留四位小数)。

赎回价格=面值+当期应计利息=100+0.3329=100.3329元/张

##### (四)赎回程序

公司将在赎回期限结束前按规定披露“华特转债”赎回提示性公告,通知“华特转债”持有人有关本次赎回的各项事项。

当公司决定执行全部赎回时,在赎回登记日次日(2026年6月10日)起所有在中登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华特转债将全部被冻结。

本公司在本次赎回结束后,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公告本次赎回结果和本次赎回对本公司的影响。

##### (五)赎回对本公司影响

本公司将委托中登上海分公司通过其资金清算系统向赎回日登记在册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各会员各单位办理了指定交易的持有人派发赎回款,同时记减持有人相应的“华特转债”数额。已办理全面指定交易的投资者可于发放日在其指定的证券营业部领取赎回款,未办理指定交易的投资者赎回款由中登上海分公司保管,待办理指定交易后再行派发。

##### (六)交易和转股

自2026年6月5日起,“华特转债”停止交易。截至2026年6月4日收市后距离6月9日(“华特转债”最后转股日)仅剩3个交易日,6月9日为“华特转债”最后一个转股日。

##### (七)摘牌

自2026年6月10日起,本公司的“华特转债”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摘牌。

##### (八)关于投资者缴纳债券利息所得税的说明

1.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所得税法》以及其他相关税收法规和文件的规定,公司可转债个人投资者(含证券投资基金)应缴纳债券个人所得税,征税率为利息额的20%,即每张可转换公司债券赎回金额为100.3329元人民币(税前),实际派发赎回金额为100.2663元人民币(税后)。可转债利息个人所得税将统一由各兑付机构负责代扣代缴并直接向各兑付机构所在地税务部门缴付。如各付息网点未履行上述债券利息个人所得税的代扣代缴义务,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由各付息网点自行承担。

2.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以及其他相关税收法规和文件的规定,对于持有可转债的居民企业,其债券利息所得税自行缴纳,每张可转债公司债券实际派发赎回金额100.3329元人民币(税前)。

3.对于持有本期可转债的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人民币境外机构投资者等非居民企业,根据《关于延续实施境外机构投资者境内债券市场企业所得税、增值税政策的公告》(财税[2026]5号)规定,自2026年1月1日起至2027年12月31日止,对境外机构投资者境内债券市场取得的债券利息收入暂免征收企业所得税和增值税。上述暂免征收企业所得税的范围不包括境外机构在境内设立的机构、场所取得的与该机构、场所有实际联系的债券利息。因此,对于持有“华特转债”的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包括QFII、RQFII),公司按税前赎回金额派发赎回款,即每张可转换公司债券实际派发赎回金额为人民币100.3329元。

##### 三、本次可转债赎回的风险提示

(一)自2026年6月5日起,“华特转债”停止交易。截至2026年6月4日收市后距离6月9日(“华特转债”最后转股日)仅剩3个交易日,6月9日为“华特转债”最后一个转股日。特提醒“华特转债”持有人注意在限期内转股。

(二)投资者持有的“华特转债”存在被质押或被冻结的,建议在停止交易日前解除质押或冻结,以免出现无法转股而被强制赎回的情形。

(三)赎回登记日收市后,未实施转股的“华特转债”将全部冻结,停止交易和转股,将按照100.3329元/张的价格被强制赎回。本次赎回完成后,“华特转债”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摘牌(赎回发行在外的全部可转债时)。

(四)因目前“华特转债”二级市场价格(6月4日收盘价为243.461元/张)与赎回价格(100.3329元/张)差异较大,投资者如未及时转股,可能面临较大投资损失。

(五)公司为科创板上市公司,如“华特转债”持有人不符合科创板股票投资者适当性管理要求,“华特转债”持有人不能将其所持的可转债转换为公司股票。“华特转债”持有人在所持可转债面临赎回的情况下,考虑到其所持可转债不能转换为公司股票,如果公司在事先约定的赎回条款确定的赎回价格低于投资者取得可转债的价格(或成本),投资者存在因赎回价格较低而遭受损失的风险。投资者需关注自身是否符合科创板股票投资者适当性管理要求而导致其所持可转债无法转股所存在的风险及可能造成的影响。

特提醒“华特转债”持有人注意在限期内转股,以避免可能出现的投资损失。

##### 四、联系方式

投资者如需了解华特转债的详细信息,请查阅公司于2023年3月1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广东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

联系部门:公司证券部

联系电话:0757-81008813

电子邮箱:zhengfb@huategas.com

特此公告。

广东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5日

证券代码:688268 证券简称:华特气体 公告编号:2026-049  
转债代码:118033 转债简称:华特转债

### 广东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华特转债” 交易异常波动及风险提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广东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于2026年6月3日、6月4日连续2个交易日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3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交易实时监控细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 公司于2026年6月3日、6月4日连续2个交易日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3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交易实时监控细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 公司于2026年6月3日、6月4日连续2个交易日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3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交易实时监控细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 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书面核实:截至2026年6月4日,公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 根据俄罗斯联邦政府相关法令,氦气已被纳入特定商品清单,清单明确定义,向欧亚经济联盟以外地区出口氦气,必须获得俄罗斯高级政府官员的特别许可。截至目前,公司了解到上述许可需按月进行申请,2026年5月公司在该地的氦气采购取得相关许可,6月的特别许可可在申请中,未来可能持续存在按月申请的情形,审批结果仍具有不确定性,若后续政策未得到改善或未能取得相关特别许可与通关手续,不排除公司相关气体原料供应受限、生产排期调整、成本大幅上升等风险,进而影响公司经营业绩。

●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关注到市场出现关于氦气产品价格调整的新闻,经公司核实,截至目前,氦气相关产品销售价格距离高位已经有明显下降的趋势,价格受地缘政治、全球供应等因素影响波动较大,未来价格仍存在回落的可能,提请投资者理性看待相关市场传闻,勿过度放大单一产品价格波动对公司业绩的影响。公司信息均可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提请投资者注意网络信息甄别。除上述情况外,公司未发生其他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可能发生较大影响的、需要公司澄清或回应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经公司自查,公司未发现其他可能对上市公司股价及可转换公司债券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在本次异常波动期间(2026年6月3日-6月4日)不存在买卖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及股票的行为。

#### 四、董事会声明及相关方承诺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已按规定披露的事项外,本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科创板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和意向,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科创板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及可转换公司债券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五、相关风险提示

(一)公司二级市场股价及可转换公司债券交易价格于2026年6月3日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30%。公司股价及可转换公司债券交易价格短期波动幅度较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二)公司于2026年4月10日披露《广东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2025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41,874.95万元,同比上升1.7%,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3,535.31万元,同比下降26.75%,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12,187.22万元,同比下降30.14%。2026年4月29日,公司披露了《广东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2026年第一季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38,418.03万元,同比上升13.7%,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387.66万元,同比下降23.7%,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3,276.82万元,同比下降20.62%。提请投资者注意公司2025年年度及2026年第一季度经营利润下降风险,理性投资。

(三)公司股票自2026年4月21日至2026年5月14日期间,满足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不低于“华特转债”当期转股价格82.75元/股的130%(即107.58元/股),已触发《募集说明书》中规定的有条件赎回条款。公司于2026年5月14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前赎回“华特转债”的议案》,决定行使提前赎回权,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对赎回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华特转债”全部赎回。6月4日为“华特转债”最后一个交易日,6月4日收市后,距离6月9日(“华特转债”最后转股日)仅剩3个交易日,6月9日为“华特转债”最后一个转股日。赎回登记日收市后,未实施转股的“华特转债”将全部冻结,停止交易和转股,将按照100.3329元/张的价格被强制赎回。本次赎回完成后,“华特转债”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摘牌(赎回发行在外的全部可转债时)。特提醒“华特转债”持有人注意在限期内转股,因目前“华特转债”二级市场价格(6月4日收盘价为243.461元/张)与赎回价格(100.3329元/张)差异较大,投资者如未及时转股,可能面临较大投资损失。

● 公司股价及可转换公司债券交易价格短期波动幅度较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于2026年6月3日、6月4日连续2个交易日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3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交易实时监控细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 二、可转债发行上市概况及可转债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 (一)可转债发行上市概况

1.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广东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58号)核准,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6,460,000张,每张面值为人民币10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646,000,000.00元,扣除与本次发行有关的费用合计3,821,867.92元(不含税)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638,178,132.08元。可转债的期限为自发行之日起六年,即自2023年3月21日至2029年3月20日。

2.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3]73号”文同意,公司64,60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将于2023年4月14日起在上交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华特转债”,债券代码“118033”。

3.根据有关规定和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公司本次发行的“华特转债”自2023年9月27日起转换为本公司股份,初始转股价格为84.22元/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华特转债”的最新转股价格为82.75元/股。

##### (二)可转债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于2026年6月3日、6月4日连续2个交易日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3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可转换公司债券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 三、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将能为此目,提供稳定的财务支持。

因此,公司将所得款项净额专项用于以下用途:(1)80%预期将用于核心元器件的战略性储备;(2)10%预期将用于补充公司的营运资金;(3)其余10%预期将用于其他一般企业用途。

#### 二、对本次股权结构的影响

截至本公告日期,公司已发行A股总数为275,588,373股。本次发行完成后:(1)已发行H股总数为77,062,000股,增加至92,662,000股;及(2)已发行A股总数维持不变,仍为275,588,373股。因此,本公司已发行股份总数由352,650,373股增加至368,250,373股。本公司于紧接配售完成前及紧接配售完成后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	紧接配售完成前		紧接配售完成后	
	股份数量(股)	占已发行股份总数的比例	股份数量(股)	占已发行股份总数的比例
已发行A股总数	275,588,373	78.15%	275,588,373	74.86%
已发行H股总数	77,062,000	21.85%	77,062,000	20.93%
未发行股份总数	-	-	15,600,000	4.24%
股份总数	352,650,373	100.00%	368,250,373	100.00%

(一)经公司自查,根据俄罗斯联邦政府相关法令,氦气已被纳入特定商品清单,清单明确定义,向欧亚经济联盟以外地区出口氦气,必须获得俄罗斯高级政府官员的特别许可。截至目前,公司了解到上述许可需按月进行申请,2026年5月公司在该地的氦气采购取得相关许可,6月的特别许可可在申请中,未来可能持续存在按月申请的情形,审批结果仍具有不确定性,若后续政策未得到改善或未能取得相关特别许可与通关手续,不排除公司相关气体原料供应受限、生产排期调整、成本大幅上升等风险,进而影响公司经营业绩。鉴于政策执行与审批周期尚存在不确定性,当前难以准确预估影响持续时间,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除上述情况外,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正常,市场环境、行业政策没有发生重大调整,内部生产经营秩序正常。

(二)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函核实:截至2026年6月4日,除在指定媒体上已公开披露的信息外,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包括但不限于并购重组、股份发行、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

(三)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关注到市场出现关于氦气产品价格调整的新闻,经公司核实,截至目前,氦气相关产品销售价格高位已经有明显下降的趋势,价格受地缘政治、全球供应等因素影响波动较大,未来价格仍存在回落的可能,提请投资者理性看待相关市场传闻,勿过度放大单一产品价格波动对公司业绩的影响。公司信息均可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提请投资者注意网络信息甄别。除上述情况外,公司未发生其他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可能发生较大影响的、需要公司澄清或回应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经公司自查,公司未发现其他可能对上市公司股价及可转换公司债券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在本次异常波动期间(2026年6月3日-6月4日)不存在买卖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及股票的行为。

#### 四、董事会声明及相关方承诺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已按规定披露的事项外,本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科创板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和意向,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科创板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及可转换公司债券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 五、相关风险提示

(一)公司二级市场股价及可转换公司债券交易价格于2026年6月3日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30%。公司股价及可转换公司债券交易价格短期波动幅度较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二)公司于2026年4月10日披露《广东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2025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41,874.95万元,同比上升1.7%,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3,535.31万元,同比下降26.75%,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12,187.22万元,同比下降30.14%。2026年4月29日,公司披露了《广东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2026年第一季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38,418.03万元,同比上升13.7%,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387.66万元,同比下降23.7%,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3,276.82万元,同比下降20.62%。提请投资者注意公司2025年年度及2026年第一季度经营利润下降风险,理性投资。

(三)公司股票自2026年4月21日至2026年5月14日期间,满足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不低于“华特转债”当期转股价格82.75元/股的130%(即107.58元/股),已触发《募集说明书》中规定的有条件赎回条款。公司于2026年5月14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前赎回“华特转债”的议案》,决定行使提前赎回权,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对赎回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华特转债”全部赎回。6月4日为“华特转债”最后一个交易日,6月4日收市后,距离6月9日(“华特转债”最后转股日)仅剩3个交易日,6月9日为“华特转债”最后一个转股日。赎回登记日收市后,未实施转股的“华特转债”将全部冻结,停止交易和转股,将按照100.3329元/张的价格被强制赎回。本次赎回完成后,“华特转债”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摘牌(赎回发行在外的全部可转债时)。特提醒“华特转债”持有人注意在限期内转股,因目前“华特转债”二级市场价格(6月4日收盘价为243.461元/张)与赎回价格(100.3329元/张)差异较大,投资者如未及时转股,可能面临较大投资损失。

(四)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五)公司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真实、准确、及时、完整、公平地向投资者披露有可能影响公司股票价格及可转换公司债券交易价格的重大信息,供投资者做出投资决策判断。受客观条件限制,公司无法掌握二级市场价格变动的原因和趋势,公司提醒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波动及今后可能涉及的交易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6月5日

证券代码:603083 证券简称:剑桥科技 公告编号:临2026-029

### 上海剑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根据一般发行授权完成配售新H股的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上海剑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已根据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上海剑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予董事会发行H股股份一般性授权的议案》项下股东大会对董事会增发H股股份的授权,于2026年6月4日完成新增发行境外上市股份(H股)。除非另有说明,本公告所涉词语的含义与《关于根据一般发行授权配售新H股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6-027)的定义一致。

#### 一、完成配售

2026年6月4日,本次发行的全部配售先决条件均已达成(包括取得香

港交易所上市委员会就股份按价上市及买卖的批准),并于同日完成配售。公司于2026年6月4日成功按配价每股配售股份126.66港元,向不少于六名承配人(据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询后所深知、全悉及确信,该等承配人及其最终实益拥有人均为独立第三方)配发及发行合共15,600,000股新H股,占配发及发行配售股份扩大后的已发行H股总数约16.84%。紧接配售完成后,概无承配人成为公司的主要股东(定义见《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

配售所得款项总额约为1,975.90百万港元,配售所得款项净额(经扣除配售佣金及其他相关成本及开支后)约为1,966.97百万港元。鉴于近期人工智能应用的蓬勃发展,高速光模块的需求显著增加,导致核心元器件出现短缺,例如800G及1.6T光模块所需的高速DSP芯片组、100G通道及200G通道的硅光芯片组,以及70mW至200mW的连续波(CW)激光器件。该等核心元器件的交付周期大幅延长,且需支付定金或预付款以确保产能。鉴于上述情况,本公司一直计划在未来数年进一步储备核心元器件,以确保新扩充的产能得到充分利用,从而满足客户需求。本公司认为,配售所得款项净额

将能为此目,提供稳定的财务支持。

因此,公司将所得款项净额专项用于以下用途:(1)80%预期将用于核心元器件的战略性储备;(2)10%预期将用于补充公司的营运资金;(3)其余10%预期将用于其他一般企业用途。

#### 二、对本次股权结构的影响

截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已发行A股总数为275,588,373股。本次发行完成后:(1)已发行H股总数为77,062,000股,增加至92,662,000股;及(2)已发行A股总数维持不变,仍为275,588,373股。因此,本公司已发行股份总数由352,650,373股增加至368,250,373股。本公司于紧接配售完成前及紧接配售完成后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	紧接配售完成前		紧接配售完成后	
	股份数量(股)	占已发行股份总数的比例	股份数量(股)	占已发行股份总数的比例
已发行A股总数	275,588,373	78.15%	275,588,373	74.86%
已发行H股总数	77,062,000	21.85%	77,062,000	20.93%
未发行股份总数	-	-	15,600,000	4.24%
股份总数	352,650,373	100.00%	368,250,373	100.00%

注:由于百分比数字四舍五入至小数点后两位,上表所列百分比数字的总和未必等于所示相关小计或百分比数字的总和。

三、本次发行事项前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公司股份的变化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 Cambridge Industries Company Limited 及其一致行动人上海康令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未参与本次发行,本次发行后合计持股比例由10.34%被动稀释至9.90%。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配售前持股比例(%)	配售后持股比例(%)	变动后持股比例(%)	变动后持股数量(股)	变动后持股比例(%)
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合并计算)	36,458,211	10.34	36,458,211	9,90	9.90
Cambridge Industries Company Limited	31,125,735	8.83	31,125,735	8.45	8.45
上海康令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332,476	1.51	5,332,476	1.45	1.45

特此公告。

上海剑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6月5日

证券代码:000651 证券简称:格力电器 公告编号:2026-025